

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民事裁定

113年度訴字第630號

原告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理人 陳佳文

訴訟代理人 吳承翰

被告 盧俊成

盧慧玲

上列當事人間請求塗銷所有權移轉登記事件，本院裁定如下：

主 文

本件應再開言詞辯論。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1 月 21 日

民事第三庭法 官 陳卿和

以上正本係照原本作成。

本裁定不得抗告。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1 月 21 日

書記官 陳慶昀